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02,684,011.76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13,460,968.13元，期末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189,223,043.6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13,556,755.47元。

鉴于公司2025年末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暂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相关条件。后续，公司将聚焦主业发展，努力改善经营业绩，力争早日弥补亏损。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泉股份	股票代码	0026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文波	翟慎琛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振胡北路95号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振胡北路95号	
传真	0510-68083292	0510-68083292	
电话	0510-68083296	0510-68083296	
电子信箱	liwenbo@lq-pipe.cn	zhaishenchen@lq-pipe.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的主要业务

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PCCP）等混凝土管道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以及中高压合金材料金属管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强化、完善公司高端金属制品制造业务布局，深度挖掘工业流体控制市场机会，完成了收购南通市电站阀门有限公司80%股权，其主要从事电站阀门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此外，公司业务还包括防腐钢管制造销售等。

（2）公司的产品及主要用途

①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PCCP）等混凝土管道

PCCP适用于跨区域水源地之间的大型输水工程，自来水、工业和农业灌溉系统的供配水管网，电厂循环水管道，各种市政压力排污主管道和倒虹吸管等。

除PCCP管道产品外，公司混凝土管道产品还包括：顶进施工法用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JPCCP）、顶进施工法用钢筋混凝土排水管（DRCP）等。

②金属管件

金属管件主要产品包括弯头、三通、四通、180°、90°、45°弯头、异径管、翻边短节、管封头、锻制式承插系列等管件，主要材质有碳钢、合金钢、不锈钢、钛材、镍材、镍基合金等，产品主要用于核电、石化、煤化工和多晶硅等行业。

③电站阀门

主要产品包括闸阀、截止阀、止回阀、球阀、蝶阀、调节阀、堵阀、疏水阀、三通阀等，广泛应用于大型火电、核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以及石油化工、冶金、造纸、生物医药等行业的蒸汽动力系统。

④防腐钢管

3PE防腐钢管适用于石油、天然气、煤气、自来水、化工管道、电力套管、污水处理、钢结构、集中供热、热力发电等工程。

（3）公司的经营模式

①采购模式

公司整体采用"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公司大宗原材料采购，主要由总部采购管理中心统一进行；其他采购则在总部采购管理中心的监督指导下，由各分子公司采购部门自行开展。

②生产模式

公司PCCP等混凝土管道、金属管件、阀门、钢管等产品，均以订单式生产方式为主。通过投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获得订单后与客户签订供货合同，根据合同规定的品种规格进行生产。

③销售模式

PCCP等管道业务销售模式：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在"区域+项目制"的运营管理模式下，由各区域公司营销部门及总部大项目办，获取市场需求信息，进而参与相关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活动获取订单，总部营销管理中心负责指导、监督及提供全方位支持。公司已建立了与业务特点相适应的"项目跟踪+订单获取+售后服务"的销售管理体系。

金属管件及阀门业务销售模式：主要采用参加招投标方式进行销售，营销管理部门通过公开网站、技术交流会等渠道获取潜在的交易机会，并及时收集汇总相关信息。投标标准价由技术支持部门根据公司定价策略进行设定，销售人员以产品标准价为基础，根据市场竞争策略需要，提出销售报价（投标价），获得批准后进行对外报价投标。项目中标后，公司与客户签订相关技术协议或销售合同。

（4）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始从事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PCCP）生产的骨干企业之一，多年来，公司稳居我国PCCP行业第一集团行列，通过成功中标南水北调配套工程、湖北省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吉林省中部城市引松供水工程、福建省平潭及闽江口水资源配置工程、引绰济辽工程、滇中引水工程、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等国内一系列标志性引水输水工程管材供应合同，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峰管业是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是国内高端金属压力管件主要生产厂商之一，也是国内少数几家掌握高压临氢管件制造技术和少数几家取得国家核安全局核发的《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厂商之一，是我国石油化工和核电领域所需高端金属管件的骨干供应商。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阀门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位列国内电站阀门厂商第一梯队，相关产品实现了应用于超超临界至次高压全参数工况火电机组的全覆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991,883,974.62	2,945,847,182.65	1.56%	2,604,160,02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6,899,109.27	1,665,887,584.91	-1.14%	1,604,510,162.06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459,936,542.05	1,146,495,048.32	27.34%	1,107,543,06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469,922.78	65,589,387.70	-27.63%	27,780,79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623,221.96	63,267,721.02	-45.28%	9,621,64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412,896.18	124,840,200.76	163.07%	97,095,90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2	-25.00%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33.33%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	4.02%	-1.10%	1.7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8,257,698.87	439,617,208.97	561,051,576.48	281,010,05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89,410.50	52,049,750.46	84,604,360.36	-74,494,77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28,876.41	50,894,486.22	83,325,472.54	-84,367,86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1,541.90	171,219,893.31	10,171,168.29	182,483,376.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广东建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9%	130,033,668.00	0.00	不适用	0
建华建材（中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8%	94,488,394.00	0.00	不适用	0
王晓军	境内自然人	1.59%	8,979,631.00	6,790,223.00	不适用	0
陈红	境内自然人	0.47%	2,649,500.00	0.0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44%	2,495,217.00	0.0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4%	2,475,500.00	0.00	不适用	0
沈建明	境内自然人	0.44%	2,470,000.00	0.0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41%	2,335,188.00	0.00	不适用	0
黄维勋	境内自然人	0.40%	2,278,749.00	0.00	不适用	0
付波	境内自然人	0.40%	2,250,000.00	1,747,50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建华建材（中国）有限公司与建华咨询同受许培锋先生控制。除此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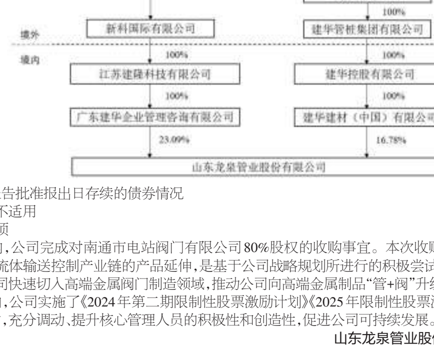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南通市电站阀门有限公司80%股权的收购事宜。本次收购标的公司的控股权，是围绕工业流体输送控制产业链的产品延伸，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所进行的积极尝试，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使公司快速切入高端金属阀门制造领域，推动公司向高端金属制品"管+阀"升级。

2、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人才，充分调动、提升核心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付波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5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02,684,011.76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13,460,968.13元，期末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189,223,043.6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13,556,755.47元。

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469,922.78	65,589,387.70	27,780,798.9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13,556,755.4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9,223,043.6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6,946,703.15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度均未进行现金分红，但鉴于各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5年末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均为负数，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综合考虑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战略，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备查文件

1、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3月31日，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5亿元（含已有贷款、尚未到期的保函等）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长期借款、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开具承兑汇票保理等。在申请授信或办理融资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以持有的自有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设备等资产进行抵（质）押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合作金融机构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公司管理层将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择优选择金融机构并确定具体融资安排。

本次授信额度的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作出决议之日止。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二、审批程序及后续授权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为提高融资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具体授信机构、筹资方式及使用额度等事项，并办理融资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作出决议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26年度，公司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信贷业务及其他日常经营业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29%。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0,000.00万元。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潜在风险。

2026年3月31日，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泉股份"）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融资需求，2026年度，公司拟为上述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信贷业务及其他日常经营业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29%。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30,0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0,000.00万元。

上述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业务及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等。以上担保额度仅为预计最高发生额，实际担保发生额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金额为准。担保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作出决议之日止。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审批相关担保事项，并签署与对外担保相关的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在不超过上述总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涉及关联担保事项除外）。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2026年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50%以上	70%以下	24,000.00	30,000.00	18.22%	否
		50%以上	70%以上	9,000.00	10,000.00	6.07%	否
合计		–	–	33,000.00	40,000.00	24.29%	–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运营需求，在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包括截至目前其他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以及通过新设立、收购等方式获取的直接或间接具有控股权的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相互调剂。但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三、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1	无锡市新峰管业有限公司	1988年7月18日	江苏省无锡市	姚静波	15,100万元	金属管件制造销售	龙泉股份持有其100%股权
2	南通市电站阀门有限公司	1993年3月21日	江苏省南通市	郑永刚	5,100万元	阀门制造销售	龙泉股份持有其80%股权
3	江苏龙泉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2002年12月23日	江苏省常州市	徐 伟	9,000万元	混凝土管道、钢管制造销售	龙泉股份持有其100%股权
4	合肥龙泉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4日	安徽省合肥市	黄 冲	5,000万元	混凝土管道制造销售	龙泉股份持有其100%股权
5	辽宁龙泉管业有限公司	2010年2月4日	辽宁省辽阳市	初瑞波	5,000万元	混凝土管道制造销售	龙泉股份持有其100%股权
6	淄博龙泉管业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8日	山东省淄博市	王 宇	5,919.9059万元	混凝土管道制造销售	龙泉股份持有其100%股权
7	襄阳龙泉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9日	湖北省襄阳市	段 毅	5,000万元	混凝土管道制造销售	龙泉股份持有其100%股权
8	云南泽泉管业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	云南省玉溪市	郑富生	2,000万元	混凝土管道制造销售	龙泉股份持有其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	无锡市新峰管业有限公司	48,778.77	14,403.11	34,375.66	11,011.73	-2,128.64	-1,814.92
2	南通市电站阀门有限公司	33,177.76	14,908.75	18,269.01	24,208.99	3,902.66	3,051.90
3	江苏龙泉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29,509.65	23,670.58	5,839.07	26,352.06	-2,796.80	-2,229.35
4	合肥龙泉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12,360.07	5,995.89	6,364.17	5,421.70	-263.06	-252.01
5	辽宁龙泉管业有限公司	12,760.05	3,242.93	9,517.12	6,489.43	671.45	665.28
6	淄博龙泉管业有限公司	13,730.35	10,306.45	3,423.90	641.56	-1,208.98	-1,096.18
7	襄阳龙泉新材料有限公司	4,163.50	1,793.70	2,369.80	2,195.62	-550.62	-656.58
8	云南泽泉管业有限公司	7,672.95	7,939.11	-266.15	2,334.16	-1,135.96	-1,044.52

注：1、以上财务数据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或2025年度经审计数据；

2、以上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事项批准后，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4.29%。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亦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预计2026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352.00万元。

2、202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付波先生已回避表决。

3、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4、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法人	采购原材料等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4,492.00	2,332.3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或服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法人	接受运输等劳务		850.00	827.79
租赁关联方资产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法人	租赁房屋等		10.00	23.62
合计		–	–	5,352.00	3,183.80

其中，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上市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6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中山建华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等	3,000.00	425.13

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对方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法人，因此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法人数量较多，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存在难度，关联方交易按同一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法人	采购原材料等	2,332.39	8,516.00	-72.61%	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法人	销售产品等	1.17	800.00	-99.8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法人	提供劳务等	5.64	20.00	-71.80%	
	天津精仪精测科技有限公司		0.00	480.00	-100.00%	
	小计	–	5.64	500.00	-98.8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或服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法人	接受运输等劳务	827.79	2,130.00	-61.14%	
总计		–	3,167.00	11,946.00	-73.4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有较大差异的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预计的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更好地开展主营业务，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名称：中山建华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窈窕村白岗一街15号-1

法定代表人：李正龙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新型墙体材料、预应力混凝土管桩、钢筋混凝土桩、水泥混凝土排水管、商品混凝土、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建筑材料、水泥电杆及其铁附件、预制榫卯结构电缆及户外设备基础、五金产品、混凝土预制构件、专用化学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墙体材料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山建华墙体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7,953.76万元，净资产-1,021.95万元；2025年1-12月主营业务收入3,279.36万元，净利润-412.6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中山建华墙体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因此公司与其构成关联关系。

经核查，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交易风险较小。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上述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公司与关联方将在具体交易发生时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有助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会议决议内容如下：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综上，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15:00－17:00在全景网举行2025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付波先生，独立董事张宗列先生，独立董事王文华先生，董事会秘书李文波先生，财务总监方林擎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意见，提升交流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公司就2025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此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6）第000360号），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313,556,755.47元，未弥补亏损金额为313,556,755.47元。公司实收股本为563,226,346.00元，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主要系公司2025年度虽实现盈利47,469,922.78元，但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累计的亏损所致。

三、应对措施

结合公司战略定位，公司将紧紧围绕"聚焦战略、稳健经营"经营主线，一方面抢抓国家水利建设投资的机遇期，充分发挥PCCP领域头部企业的竞争优势，确保国家重大水利项目订单落地，稳定经营基本盘；另一方面，持续在业务转型升级、资产结构优化、产品技术提升、组织架构完善、服务能力提升及成本费用管控等方面发力，切实改善经营业绩，尽快弥补亏损，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具体措施如下：

1、聚焦市场开发与业务拓展，全力推动订单增长与结构优化；

2、深化双精益运营，落实总成本领先经营策略；

3、加强研发创新与质量管控，培育差异化竞争优势；

4、持续强化组织能力提升与人才体系建设，贯彻企业文化核心价值观；

5、健全合规管理与风险防范体系，筑牢经营根基；

6、多维协同联动，推动生态式、赋能式业务模式持续落地；

7、推进信息化建设，提升组织运营效率，体系化降本增效；

8、聚焦"流体输控"领域，积极培育第二增长曲线。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2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5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4月1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振胡北路9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宗列先生、王文华先生，离任独立董事钟宇先生、王俊杰先生，将在本次股东会上作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中除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外，其余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年4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等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

对于第4项、第5项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指除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4月16日，9:00－12:00，14:30－17:30

2、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振胡北路95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4月16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文波、翟慎琛

联系电话：0510-68083296

传真：0510-68083292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振胡北路95号

邮编：214161

本次股东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样本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71"，投票简称为"龙泉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1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了以下议案：

1、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先行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6-00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经董事会审慎研究，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旨在保障公司未来经营的稳定发展及资金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先行审议通过。

3、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宗列先生、王文华先生，离任独立董事钟宇先生、王俊杰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作述职报告。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5、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先行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的议案》；

独立董事张宗列先生、王文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张宗列先生、王文华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自查报告进行了评估，并据此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并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经确认，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合计为674.02万元。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先行审议，基于审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鉴于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9、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拟订的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为：

非独立董事薪酬：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以董事职务发放津贴。其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其他经营管理职务的薪酬标准确定，并结合其实际履职情况和公司相关制度考核发放。

独立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度的津贴标准为10,000元/月（含税），按月度发放。该津贴标准依据独立董事承担的相应职责及其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发挥的积极作用，并参照行业及地区平均水平拟定。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先行审议通过。

鉴于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0、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付波先生、王晓军先生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会拟订的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统一的薪酬体系领取报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年薪=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根据岗位职责、任职能力、工作年限及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体现岗位基本价值，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紧密挂钩，旨在激励高级管理人员提升公司价值和经营成果，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绩效薪酬的实际发放金额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年终考核结果最终确定。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先行审议通过。

11、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12、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13、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付波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352.0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14、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15、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16、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先行审议通过。

《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规范内部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内部审计制度》等10项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新制定了《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等4项制度。

上述治理制度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8、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且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日